

# 学生实验守则

一、学生进入实验室必须服从指导教师和实验室工作人员的安排。遵守实验室的一切规章制度，不得大声喧哗，不准吸烟和随地吐痰，要保持实验室的肃静和室内卫生。

二、学生必须在实验室工作人员和教师的指导下进行实验。未经同意不得擅自用室内仪器设备，对于不服从者，教师和工作人员有权停止其实验。凡违反操作规程或擅自用仪器设备造成损失和私自将仪器、工具、药品带出实验室者，按《山东农业大学设备、器材损坏丢失赔偿办法》严肃处理。

三、学生做实验应培养严谨的科学作风，课前认真预习实验指导，实验时要认真操作，实事求是。不得草率从事，不准抄袭臆造。实验结束后应及时整理实验记录，写出实验报告。

四、实验中应注意安排，使用仪器设备和易燃、易爆、有毒药品，必须严格遵守操作规程，防止意外事故发生。在实验过程中出现事故，应及时报告指导教师和实验室工作人员，并立即切断电源、水源，停止实验，保护现场，检查原因。

五、实验完毕，将使用的仪器和工具器皿清点后交还实验室工作人员和指导教师，并清扫实验场地，经验收同意后方可离开实验室。最后离开实验室者要关好门窗、水电，以确保实验室的安全。